



## 公義與正直

**箴言八章 20-21 節** 我在公義的道上走，在公平的路中行，使愛我的，承受貨財，並充滿他們的府庫。

**箴言十六章 11-13 節** 公道的天平和秤都屬耶和華；囊中一切法碼都為他所定。作惡，為王所憎惡，因國位是靠公義堅立。公義的嘴為王所喜悅；說正直話的，為王所喜愛。

**箴言十六章 17 節** 正直人的道是遠離惡事；謹守己路的，是保全性命。

### 原文精要

**公義**。指正直、正義。

**公平**。公正的審判。

**都為他所定**。原文是「都是他做的」或「都是他的工作」。

### 經文省思

公義和公平，這兩個詞語常出現在約伯記「神義」討論中。很多人都想以這標準去衡量別人、制度等。箴言中，神以智慧成為自己的位格，在 8:20-21 節智慧再以擬人法方式發言，稱自己走在公義和公平的路上，智慧本身不僅是一條道路，她也親自走在正義之路，也就是走在屬神的道路上。這要證明智慧不是一種抽象的思想，而是真實的、實際的操練公義和公平，不僅是說教，最重要是自己身體力行。

所有公平制度都是神所定，如果違反公平正義，就是得罪神。一個理想的制度應該是要依賴公平、正義與誠實。雖然理想與現實有時還有差異，但智慧人懂得在其中分辨，繼續活出不可或缺屬神的性情。

我們是智慧人嗎？是在我們的生活中實際操練神的正義與公義嗎？

#### 本週箴言：

公義的嘴為王所喜悅；說正直話的，為王所喜愛。

(箴言 16:13)